

附表 20、農機補助計畫抽查記錄表

抽查日期： 年 月 日

補助措施名稱	年度		
受補助人姓名		補助案編號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電話	
地址			
機種規格		廠牌機型	
本機號碼		引擎(馬達)號碼	
農機使用證號碼		農機號牌號碼	
補助字樣標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使用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常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使用
購買日期 (統一發票日期)	年 月 日	農機尚未使用之原因：	
機械耕作面積	____年____公頃(依前一年度估算值填列，重複耕作需重複計算)		
農機主要使用者姓名		農機是否轉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查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符合規定；理由：  未符合規定者查處情形：		
備註及建議			
註 1：各欄位應逐項填列，符合規定且確無資料者得填「無」。 註 2：查核照片以附件方式檢附，至少含遠、中及近距離 3 張。			

受補助人簽名：

抽查單位：

抽查人員簽名：

會同單位/簽名：

主管覆核：  
(科長/主任)

抽查日期 年 月 日

原補助案受理編號	
抽查照片	